

支持准許持牌平台營運者向零售投資者提供服務。散戶應也有權投資加密貨幣，不應剝削散戶的權利。不應只容許專業投資者投資虛擬貨幣，不應扼殺年輕一輩的投資者的投資途徑。持牌平台營運者應該容許服務散戶，令到幣圈社區及區塊鏈相關方面能在香港發展下去。